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藍星安迪蘇營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詞彙與本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佈並非亦無意作為在美國銷售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本公司證券不得在未經登記或豁免登記的情況下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並無在美國公開發售，目前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取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就全球發售而言，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其聯屬人士或其任何代表（「穩定價格操作人」）可代表包銷商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即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起計的有限期間內超額配發股份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場價格，使其高於股份在公開市場原本的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活動，且該等活動一經展開，可隨時終止。穩定價格操作人可能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可包括基本及附屬的穩定價格行動，例如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借股、建立股份的淡倉、將股份的好倉平倉或建議或意圖進行任何上述行動。在市場購買股份將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和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該等交易可於容許進行有關交易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在香港，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出價不得超過發售價。此等穩定價格活動須在有限期間內結束。通過行使預期由售股股東授予國際包銷商的超額配股權，全球發售中發售的股份數目或會增加最多345,105,000股股份。聯席全球協調人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期間（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結束）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於該日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的需求及因而其市價可能下跌。倘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會刊發公佈。



## Bluestar Adisseo Nutrition Group Limited

### 藍星安迪蘇營養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             |   |   |
|-------------|---|---|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 | 2,300,700,000 股股份，包括1,150,350,000股新股份及1,150,350,000股銷售股份<br>(可予調整並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 | 2,070,630,000 股股份，包括920,280,000股新股份及1,150,350,000股銷售股份<br>(可予調整並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 | 230,070,000 股新股份(可予調整)  |
| 最高發售價       | : | 每股發售股份5.25港元，另加1%<br>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br>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br>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
| 面值          | : | 每股股份0.00025 歐元  |
| 股份代號        | : | 1095  |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保薦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字母排序)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聯席財務顧問

CHEMCHINA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ChemChina Finance Co.,Ltd.

The Blackstone Group®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招股章程所述根據全球發售可能發行的股份上市和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待股份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納入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必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為確保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一切所需的安排均已辦妥。

本公司以按發售價在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方式初步提呈230,07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股份總數10%）以供認購，並以國際配售方式初步提呈2,070,63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90%（可予調整並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就全球發售而言，售股股東有意向國際包銷商授出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股權。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權於國際配售協議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內，隨時要求售股股東按發售價出售最多合共345,105,000股股份（合共佔初步發售股份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會刊發公佈。

預期發售價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於定價日期以協議方式釐定。定價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或前後，且無論如何須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日）或之前。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5.25港元，且現時預期不會低於每股3.50港元。除非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任何時間另有公佈（詳見下文），否則發售價預期將定於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價範圍內。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指示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每股5.25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根據有意認購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在累計投標過程中的踴躍程度，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在其認為合適並獲得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將指示發售價範圍調低至低於招股章程所列範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決定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並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luestar-adisseo.com.hk刊登調減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的通告。待該通告發出後，發售股份數

目及／或經修訂發售價範圍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而發售價待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同意後將會定於該經修訂發售價範圍內。該通告亦將載入確認或修訂(如適用)目前載於招股章程的營運資金聲明及全球發售統計數據，以及因任何該等調減而可能發生變動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一經提交，則即使如以上所述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發售價範圍，該等申請亦不可於其後撤回。倘本公司、售股股東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日)或之前仍無法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接納發售股份的申請須待招股章程「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如截至指定時間和日期該等條件仍未達成或獲豁免，所有申請款項將退還予申請人，而如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5.25港元，則申請款項的多繳部分連同申請股款多繳部分相關的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亦將按「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退還申請款項」一節的條款退還，惟在兩種情況下均不會支付任何利息。倘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本公司亦會退還款項。

**考慮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時僅會依據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應(i)填妥並簽署**黃色**申請表格(**黃**

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章程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前往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二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務請注意，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及超過香港公開發售初步發售的230,070,000股股份的50%(即115,035,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人士亦將須於其遞交的申請表格內作出承諾及確認，其本身及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並無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並將不會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配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而倘承諾及／或確認被違反及／或並非屬實(視情況而定)，或其已獲得或將獲得配售或分配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則其申請將遭拒絕受理。

為作分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經計及下述任何重新分配)將分為兩組：甲組115,035,000股發售股份及乙組115,035,000股發售股份。甲組的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認購價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申請人。乙組的發售股份則會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認購價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申請人。投資者務須留意，甲組申請與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可能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同時)的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餘下的發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滿足另一組的需求，並作相應分配。申請人僅可自甲組或乙組其中一組(而非同時自兩組)獲分配發售股份。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辦公時間在以下地點索取：

(1) 以下任何一個香港包銷商的地址：

|             |                      |
|-------------|----------------------|
|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中心48樓   |
|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層 |

(2)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      | 分行名稱    | 地址                   |
|------|---------|----------------------|
| 港島區： | 中銀大廈分行  | 花園道1號3樓              |
|      | 英皇道分行   | 北角英皇道131-133號        |
|      | 柴灣分行    | 柴灣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
| 九龍區： | 旺角上海街分行 | 旺角上海街611-617號        |
| 新界區： | 教育路分行   | 元朗教育路18-24號          |
|      | 屯門新墟分行  | 屯門鄉事會路雅都花園商場 G13-14號 |
|      | 新都城分行   | 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

(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      | 分行名稱   | 地址                          |
|------|--------|-----------------------------|
| 港島區： | 德輔道分行  |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
|      | 中環分行   |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16號舖地下及地庫 |
|      | 鰂魚涌分行  |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
| 九龍區： | 觀塘分行   | 觀塘裕民坊1A號舖                   |
|      | 尖沙咀分行  |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
| 新界區： | 沙田中心分行 | 沙田橫壆街2-16號沙田中心商場三樓32號C舖     |
|      | 荃灣分行   |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地下C舖及一樓        |

填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所有資料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藍星安迪蘇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緊釘在申請表格上)必須於下述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任何一間分行及／或支行的特設收集箱內：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eIPO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期間，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向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日期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最後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即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於遞交申請表格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申請人不得向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經已遞交申請並已通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投資者可按下列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852) 2979 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前往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二樓的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寫輸入要求表格，由香港結算代彼等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亦可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索取。
2. 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人可指示其經紀或託管人(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申請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應於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   |                              |
|-------------------|---|------------------------------|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  | —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  | —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六)  | —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sup>(1)</sup>   |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 —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 — | 上午八時正 <sup>(1)</sup> 至中午十二時正 |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不時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根據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申請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倘當日並無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延至下一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日子中午十二時正)前交回。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本公司不會就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倘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7.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其他較後日期)。

預期最終發售價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bluestar-adisseo.com.hk](http://www.bluestar-adisseo.com.hk))刊登。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bluestar-adisseo.com.hk](http://www.bluestar-adisseo.com.hk))。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之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白表eIPO**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所述方式公佈。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選擇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倘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

選擇親自領取，則必須由閣下的授權代表，攜同印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閣下未能於指定領取期限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上述支票將於其後盡快以平郵方式寄往申請表格所列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並無在閣下的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或倘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就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但不計利息)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發送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倘出現突發情況時)於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根據閣下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根據閣下於**黃色**申請表格上的指示)。倘閣下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交申請，則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向閣下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倘閣下已指示一名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查核應付予閣下的退還款項)。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閣下應查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提供的分配結果(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核申請結果)，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通知香港結算。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後，閣下可以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公佈不時有效的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查核閣下的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交易結單，列明存入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 存入閣下指定銀行戶口的退還款項(如有)。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電子退款指示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發送予繳交申請款項之付款賬戶內。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經由多個銀行賬戶申請，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寄發到閣下的**白表eIPO**服務申請指示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股票僅會在全球發售已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概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書。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份的買賣單位將為每手1,000股。

承董事會命  
藍星安迪蘇營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陸曉寶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Jean-Marc Dublanc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曉寶先生、Gérard Deman先生、梁錦松先生、任建明先生及楊興強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Brendan Matthew Cummins先生、葉澍堃先生及宋立新女士。